新疆和田学院三个校区操场零星维修项目竞价文件

一、工程概况

**1.项目编号：**xxxxxxxxx

**2.项目名称：**新疆和田学院三个校区操场楼零星维修改造项目竞价文件

**3.采购机构：**新疆和田学院

**4.采购形式：**政采云线上竞价

**5.项目概况：**一是计划对昆仑路校区跑道、投掷圈、沙坑、计时台、蓝排球场进行局部维修，篮排球场全部重新划线，满足教学和运动基本条件。二是计划对北京路北校区2块篮球场、3块羽毛球场、2块排球场的塑胶面层进行打磨，重新铺设塑胶防滑面层。三是计划对北京路南校区4个篮球场全面进行清理，重新铺设硅PU塑胶地面，另外对2个排球场进行进行局部修复。

**6.资金来源：**自有资金

**7.送货地点：**新疆和田学院三个校区

**8.工期要求：**20个工作日（含供货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等项目流程）

**9.项目最高限价：40.9万元**（具体详见控制价清单，该价为项目最终价，含税价、安装价等一切费用，现场如有涉及与清单不符，以现场为主，但报价不超限价）

**10.现场踏勘咨询：**因该项目属于维修改造项目，涉及要求和清单不够全面，为促进项目顺利实施，确保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更好了解项目细节和甲方需求，意向单位可现场探勘，探勘时间为竞价公告发出的第三天，时间段：12：00-14：00，踏勘联系人：李全，联系电话17360161560。

二、资格条件

**（一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规定的条件：**

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等；

**（二）近三年内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、被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），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；**

**（三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竞价人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争；**

**（四）参与竞价的单位法定代表人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能与新疆和田学院及使用需求部门、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**

**（五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价。**

**三、竞价规则**

**1.竞价开始时间 ：**竞价信息发布

**2.竞价截止时间 ：**竞价开始后 3个工作日

**3.有效竞价标准：**有效报价供应商至少 3家

**4.成交规则：**采购人在有效报价的供应商中，手动确认成交供应商。

**5.供应商竞价方式 ：**对采购需求报价，无需选择商品

**6.推荐成交供应商：**符合采购需求及资质要求的最低报价

**7.供应商响应附件要求：**必须盖章上传相关材料如下：

（1）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身份证复印件

（2）营业执照

（3）维修或施工资质

（4）近3个月纳税证明及社保证明（（纳税证明由税务部门出具，社保证明由社会保障部门出具，请勿混淆，不能以税务部门代收代缴作为社保证明。）新成立时间少于半年的公司，按实际发生提供。）

（5）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及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

（6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

（7）上传施工组织实施方案和工期倒排计划，PDF扫描版；

（8）质量承诺书（自拟）

（9）与我校不存在利害关系的声明（自拟）

（10）竞价的分项报价单（格式按照招标清单报价）

（11）出具履行合同承诺书（自拟）

（12）上传三个以上操场施工项目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验收报告（三者同时上传为一个项目）

（13）踏勘证明

（14）保密承诺函（关于我方提供的相关资料，不管成交与否，不允许外泄，如因外泄导致对学校带来损害将承担法律责任）

注：以上14项资料逐一上传，缺少一项即无法通过资质审查，报价无效。望潜在供应商重视。

四、竞价要求

1.该项目时间紧，任务重，签订合同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、验收，请参与竞价企业务必严格按照施工工期和现场管理要求进行报价。

2.为避免低价低质恶性竞争，请实事求是报价，如有违反市场价格规律超低价恶意谋取成交后，又不能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节点、供货质量完成的供货方，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并上报行业监管部门进行处罚。

3.所报价格均为含税价，报价包含施工、设备配置的采购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维保等，学校不再承担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。报价如高于最高限价（预算价），报价无效；系统报价与上传资料报价不一致，报价无效。